

# 新闻网校报新闻采访、投稿办法与规范

## 一、新闻网简介

大工新闻网始终坚持党的领导，紧紧围绕学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宣传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倡导“团结、进取、求实、创新”的优良校风，交流教学、科研、管理和思想政治工作的经验，弘扬主旋律，传播正能量，积极发挥正确舆论导向作用，为学校世界一流大学建设营造良好氛围，为学校改革和发展做贡献。

新闻网本着“及时、准确、权威”的新闻发布原则，在各学部（学院）、机关职能部处的支持和配合下，从多个角度和层面反映学校各方面的工作、向校内师生及社会各界传递学校工作信息。目前设有头条关注、新闻聚焦、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交流合作、一线风采、大工人物、图说大工、影像大工、专题新闻、媒体大工、最新动态 12 个栏目。

## 二、学校层面新闻采访程序

1. 全校性重点工作、重大决策、重要会议和大型活动需党委宣传部（新闻中心）采访的，新闻发生单位应按程序预约采访，对于符合采访要求的，党委宣传部（新闻中心）将及时安排；

2. 新闻发生单位需提前 2 个工作日通过校园门户一办事大厅一新闻采访预约，进行预约登记，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；提交本单位审批人和党委宣传部（新闻中心）通过；

3. 其他事件、活动由新闻发生单位进行采访。

### 三、投稿方式与要求

1. 各单位由负责新闻宣传的主管领导担任审核人（1-2名），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1-2名通讯员，经本单位新闻宣传主管领导批准后，与党委宣传部新闻中心的校报编辑部（电话：0411-84706280）联系备案，获得融媒体投稿系统相应权限。本单位通讯员若有变动，请及时联系并重新获得实名授权。权限严禁交由他人使用。

2. 各单位新闻稿内容应加强对学校重要工作、中心工作的传播与报道，要进一步重视对基层的报道，多反映基层的经验和好的做法，多发掘优秀典型人物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对于一般性领导活动、会议、调研、外事会见，报道数量和字数要压缩。校级新闻报道对于校内人员一般只点名介绍校领导，一般不使用校领导单人照片。

3. 各单位要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新闻稿件必须由本单位通讯员、分管宣传工作负责人、党政负责人把关、确认，建议使用《新闻报道稿件审批单》审校、存档。由通讯员通过融媒体投稿系统投稿，在稿件正文页首行标注“已经过（本单位通讯员、分管宣传工作负责人、党政负责人姓名）审校”；重要稿件（如学校领导参加）需由供稿单位填写《大连理工大学新闻宣传报道稿件审批单》并报送相关领导审批，在稿件正文页首行标注“已经过（本单位通讯员、分管宣传工作负责人、党政负责人、相关领导姓名）审校”或在稿件正文页开头放上已签发的审批单照片；

党委宣传部（新闻中心）将对各单位报送的新闻稿件做最终审核，并具有对稿件的编辑、删改权限。

4. 新闻中的图片文件大小不超过 3M，要求画面清晰、重点突出。图片一般不用竖图，如遇到图片较多的情况时，可以四张照片为一组，用模板拼图将其拼为一张。建议使用“光影魔术师”图片编辑软件。

#### 四、校报投稿

校报的大部分稿件内容来自于新闻网的各类报道，但一些深入报道、专题报道、人物专访、文艺性作品（包括但不限于诗歌、散文、回忆录、书法、绘画、篆刻、摄影）等新闻网所未能涵盖的内容，欢迎向校报投稿。投稿时可将文字、图片或链接发送至大连理工大学校报公共邮箱 [xiaobao@dlut.edu.cn](mailto:xiaobao@dlut.edu.cn)，并及时与校报编辑部电话联系 84706280。

附：XXX（单位）新闻报道稿件审批单

党委宣传部（新闻中心）

2021 年 12 月 20 日